

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သမ္မတမြန်မာနိုင်ငံတော်

勐海县财政局文件

海财预字〔2021〕186号

勐海县财政局关于安排新增疫情防控点 所需经费的通知

布朗山布朗族乡人民政府：

根据《西双版纳州财政局关于下达抗疫特别国债省级预留资金的通知》（西财预发〔2021〕28号）及《勐海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安排新增疫情防控点所需经费的通知》（海政办拨〔2021〕123号）文件，现安排你单位新增疫情防控点所需经费237,000元，其中抗疫特别国债省级预留资金安排111,022.73元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并纳入中央财政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全程监测，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，此标识贯穿资金

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

此款列入 2021 年“2100410，卫生健康支出—公共卫生—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”预算科目，请加强资金管理，专款专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

抄送：欧局长，国库股，布朗山布朗族乡财政所。

勐海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年8月30日印发